

证券代码：300055

证券简称：万邦达

公告编号：2017-041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及短信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7年8月15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电话会议方式召开，以巡签方式表决。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长荣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全体董事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7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日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工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由于上期授信到期，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继续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翠微路支行申请 3,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信贷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万邦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现业务呈逐年增长态势，为满足其生产经营所需，向中国银行盐城亭湖支行申请额度为 3,000 万元的授信，全部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公司为该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具体日期根据实际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日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信贷担保变更贷款银行的议案》

2017 年 4 月 20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昊天节能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昊天节能”）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山支行申请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17 年 7 月 17 日，昊天节能与呼和浩特市城发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和呼和浩特市城发供热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总金额为 41,647.70 万元的供货合同，此合同的执行急需取得银行综合授信，为满足生产的需求，现根据昊天节能财务安排，上述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不再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山支行申请，变更为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申请额度为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期限一年。公司为变更后的综合授信提供 20,000 万元的信用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期限根据实际签订的借款担保合同为准。此次变更不涉及公司本年度为昊天节能提供的担保总额的变更。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

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关雪菲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关雪菲女士的简历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日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七日